

证券代码：874169

证券简称：高飞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洛阳高飞桥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0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曲红涛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1）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编制《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经营情况，形成《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

以汇报。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536,445.79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32,0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32,00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8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洛阳高飞桥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洛阳高飞桥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